

2018 後山文學獎 徵文簡章

壹、宗旨：

鼓勵文學創作，深耕文學土壤，推廣文學欣賞及寫作風氣，發掘和培植文學人才，建立後山文學特色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

三、合辦單位：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交通部觀光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四、承辦單位：埴鈺藝術有限公司

五、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、國立臺東大學華語文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華文文學系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。

參、徵文對象、作品規格及獎勵：

一、徵文對象：

（一）在地書寫：

1. 凡出生登記或設籍，或收件期間居住、就業、就學於花東兩縣且持有證明者。
2. 含社會組(社會人士及大專院校學生)、高中(職)組、國中組。
3. 各級應屆畢業生得自選組別參選。

（二）全民書寫：具中華民國國籍者，不分年齡皆可報名。

二、作品規格：

（一）徵選主題：

1. 在地書寫：主題不限，題目自訂，以中文書寫為主，其他語言不拘。
2. 全民書寫：以「花東行旅」為書寫主題，內容不拘，如：東海岸大地藝術節、溫泉嘉年華、多元族群文化、秘境、秘徑、美食、母語學習、歷史建築古蹟皆可…，題目自訂。中文書寫為主，其

他語言不拘。

(二) 徵選文類及字數：

1. 在地書寫：分散文及新詩二文類。

(1) 社會組：散文 3000 字以內，新詩 30 行以內，字數皆含標點符號。

(2) 高中職組：散文 3000 字以內，新詩 30 行以內，字數皆含標點符號。

(3) 國中組：散文 1500 字以內，新詩 30 行以內，字數皆含標點符號。

2. 全民書寫：不限文類，字數 200 字以內短文，字數皆含標點符號。

(三) 以上每人每一文類限投 1 件，並且字/行數超過者不予評審。

三、撰稿須知：

(一) 請採 A4 紙張，直式橫書電腦繕打、word 14 號細明體，左邊裝訂送件；如採稿紙書寫者，請謄錄清楚（字體工整）。作品不得署名、加註任何記號或圖畫，違者不予評分。

(二) 參賽作品一律不退稿，請自留影本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詳細填寫報名表 1 份（附件 1）及同意書 1 份（附件 2），

同時報名不同文類者，需分別填具不同文類的報名表，連同作品 1 式 5 份裝入大於 A4 之信封（寄出前請確認文件是否齊全，缺件者不予評審），請以掛號郵寄至「95099 臺東郵局第 91 號信箱」收，信封需加註「參選 2018 年後山文學獎徵文、組別及文類」等字樣（請以附件 3 表格為準），以利收件。

五、收件：即日起至 107 年 9 月 10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六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資格審查：由主辦單位審定。

(二) 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初、複審（決審），若評審認為作品未達水準，得決議獎項從缺或增減錄取名額。

七、得獎名單揭曉及頒獎：

(一) 預計 107 年 10 月 25 日前公布得獎名單。

(二)頒獎時間及地點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布及通知。

八、獎勵：

(一)在地書寫：各類組錄取前3名，各取1人，優選5名。

(二)全民書寫：特優1名，優選15名。

(三)高中職組及國中組之獲獎學生，其學校指導老師得依學校或學校主管機關相關規定給予敘獎。

(四)獎金及獎狀：

1. 在地書寫

(1) 社會組：

散文類

第一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6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4萬5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3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5名：獎金新臺幣1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新詩類

第一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5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3萬5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2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5名：獎金新臺幣8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(2) 高中職組

散文類

第一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4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3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2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5名：獎金新臺幣8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新詩類

第一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3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2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1名：獎金新臺幣1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 5 名：獎金新臺幣 6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(3) 國中組

散文類

第一名 1 名：獎金新臺幣 2 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 1 名：獎金新臺幣 1 萬 5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 1 名：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 5 名：獎金新臺幣 6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新詩類

第一名 1 名：獎金新臺幣 1 萬 5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 1 名：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 1 名：獎金新臺幣 7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 5 名：獎金新臺幣 5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2. 全民書寫

特優 1 名，獎金 3 萬元；優選 15，每名獎金 1 萬元。

肆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於該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授權予指導單位、主辦單位及合辦單位保有以任何形式推廣（如數位化、公布上網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）、保存及轉授權之權利，得獎人須簽署同意書且不得撤銷此項授權。出版權（含電子書）則為作者與上述辦理單位共有，上述單位為推廣、行銷、上市流通之用，有發表及印製權利，不另支稿酬或版稅。
- 二、投稿作品以未曾出版、未曾獲獎、未曾獲獎補助、未曾在任何報章雜誌及虛擬媒體（包括網站、部落格、社群媒體、BBS 等網路媒體）發表或公開展示者。且不得有抄襲、翻譯、改寫之情形，如經證實，除取消得獎資格、追回獎金、獎狀外，作者應自負法律責任。
- 三、參賽作品不能同時參加其他徵文活動。
- 四、所有得獎者務請於公布名單並接獲通知後，應於規定之期限內提供作品電子檔，以利後續出版事宜。
- 五、出版後致贈每位得獎人得獎專輯壹冊。

六、參賽資格證明如有偽造，則取消參選資格。

七、所得獎金依稅法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相關法令處理。

八、獎金以逕匯入得獎人指定帳戶，得獎人需負擔匯款匯費，並由獎金扣除。

伍、徵文簡章可逕至 2018 後山文學獎活動網站下載：

<http://www.jfartwork.com.tw/2018HSLA>

或上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網站下載：<http://www.ttcsec.gov.tw/>

更多參選送件相關洽詢請電活動小組免付費專線：0800784666 分機 12 陳小姐，或洽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：089-322248 分機 203 蘭小姐洽詢。

捌、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後另行公布。

填表日期:107年 月 日

2018 後山文學獎 徵文報名表				
比賽組別及 文類 (擇一勾選)	在地書寫 ☐ 社會組 ☐ 高中 (職) 組 ☐ 散文	☐ 新詩	作品編號(由 主辦單位填 寫)：	
	☐ 國中組 ☐ 全民書寫	☐ 短文		
作品名稱		字數/行 數	字/行	
			(散文或短文類，請填字數；新詩類， 請填行數。字/行數超過者不予評審)	
每人每類以一件為限，投稿字數均含標點符號，作品名稱不列入字數。				
姓名	(簽名)		指導老師	(若無，可免簽名)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
服務機關/ 就讀學校名稱			服務機關單位或 科系/年級/班別	
戶籍地址	() 郵遞區號			
通訊地址	() 郵遞區號 得獎通知用地址，請務必填寫。			
聯絡電話	(日)		(夜)	
行動電話		E-Mail		
參賽資格佐證資料				
身分證(尚未請領身分證者請附戶口名簿) 及學生證 (請浮貼正面) 非出生地或設籍花東二縣者，請另附就學證書、戶口名簿、 工作證明、租屋證明等資格證明文件		身分證(尚未請領身分證者請附戶口名簿) 及學生證 (請浮貼反面) 非出生地或設籍花東二縣者，請另附就學證書、戶口名 簿、工作證明、租屋證明等資格證明文件		
(浮貼檢附)		(浮貼檢附)		
檢送資料	1. 請備妥 紙本報名表 1 份(須簽名)及作品 1 式 5 份 ，統一以掛號郵寄至「臺東郵局第 91 號信箱」徵文 活動小組收，信封加註「2018 後山文學獎徵文」字樣。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參加多類組別者，請就各類作品分別單獨填具報名表及相關身分證明，但可以合併同一郵寄包裹掛號 寄件。			

(附件 2)

著作權人授權暨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(※報名時須檢附，未附者不予評審)

本人_____ (簽名) 同意依「2018年後山文學獎」徵文簡章之規定參加競賽，並同意作品著作權授權暨個人資料使用如下：

1.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於該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授權予指導單位、主辦單位及合辦單位保有以任何形式推廣（如數位化、公布上網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）、保存及轉授權之權利，得獎人須簽署同意書且不得撤銷此項授權。出版權（含電子書）則為作者與上述辦理單位共有，上述單位為推廣、行銷、上市流通之用，有發表及印製權利，不另支稿酬或版稅。
2. 本人同意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基於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下，蒐集、處理和利用本報名資料，如：確認本人身分、聯繫本人等，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，謹此聲明。

參賽者同意簽署：_____ (簽章)

法定監護人(未滿二十歲之參賽者)同意簽署：_____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

2018 後山文學獎徵文(寄件封面，請用直式橫書 A4 規格印出書寫)